

证券代码：603477  
债券代码：113648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公告编号：2025-006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 及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0,665,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54%；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0,735,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5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巨星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94,71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62.86%；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94,71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62.83%。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收到巨星集团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巨星集团	是	18,500,000	否	否	2025年1月15日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28	3.63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8,500,000	-	-	-	-	-	12.28	3.63	-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 二、本次股份解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6,000,000 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3.9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
解质时间	2025 年 1 月 16 日
持股数量	150,665,038 股
持股比例	29.5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94,71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8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57%

##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股)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巨星集团	150,665,038	29.54	82,210,000	94,710,000	62.86	18.57	0	0	0	0
廖岚	60,000	0.01	0	0	0	0	0	0	0	0
宋维全	10,000	0.00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50,735,038	29.55	82,210,000	94,710,000	62.83	18.57	0	0	0	0

注 1: 受“巨星转债”转股影响, 上表中提及的“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总股本即 510,070,255 股为基数计算;

注 2: 巨星集团持股数量变动系增持公司股份所致, 上表中提及的巨星集团“持股数量”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数据为准, 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69);

注 3: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四、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巨星集团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256 万股，占巨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 14.97%，占公司总股本的 4.42%，对应融资余额为 2.70 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495 万股，占巨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 29.83%，占公司总股本的 8.81%，对应融资余额为 4.09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巨星集团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股票分红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巨星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8 日